

# 進修部週報

第八週

04/06~04/11

## 教務訊息

一、[校內轉系申請](#)：本學期校內轉系申請日期：4 月 7 日（一）至 4 月 11 日（五）請參閱 [【公告】](#) 說明。

- 校內轉系僅限進修部內轉系，意即申請從進修部 A 系轉入進修部 B 系，不得以校內轉系申請到日間部就讀，如欲轉本校日間部，按教育部規定，必須報名參加轉學考。

二、[AI 結合外語系列講座](#)：本學期於班週會時間辦理 4 場講座，4 場皆報名且有實際參與者，有機會獲得小禮物，歡迎同學踴躍報名參加。

主講者：英語教學中心陳虹育老師

地點：求真樓 1 樓 Q103 教室

場次	日期	主 題	報名連結
1	114/3/20	什麼是 AI？如何在職場中應用 AI？— AI 與大型語言模型的實作入門	辦理完畢
2	114/4/24	運用 AI 提升口說能力：旅遊與面對國際客戶	<a href="#">點我報名</a>
3	114/5/15	運用 AI 提升寫作技巧：研究與資訊蒐集	<a href="#">點我報名</a>
4	114/6/12	運用 AI 工具打造成功提案與簡報	<a href="#">點我報名</a>

- 三、**即日起至 4 月 11 日 (五)**，開放填寫『期中教學意見回饋』，歡迎同學踴躍填寫 (校務資訊系統→登錄→教學見調查作業)。
- 四、**4 月 7 日至 5 月 3 日 (六)**，開放進修部修習遠距課程同學填寫『1132 遠距課程期中問卷』，問卷連結建置於您所修習遠距課程之雲端學園之第一個學習路徑，請於問卷開放期間內上網填寫 (遠距課程期中問卷與期中教學意見回饋，為不同系統之意見調查，兩份意見敬請撥冗填答)。
- 五、**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教學評量，填寫評量抽圖書禮券活動**：中獎名單將於近日公告，並以簡訊通知得獎者，屆時請於進修部上班時間，攜帶學生證至進修部辦公室領取，敬請留意簡訊通知。
- 六、**申請中文版成績單及在學證明可多加利用「學生文件行政事務機」(小紅機)**：為能提高校內自動化行政事務機使用率、減少同學等待時間及推廣多元付款方式等，如欲申請中文版成績單或中文版在學證明，請同學自行至行政大樓 2 樓 (電梯出口處) 操作申請。

## 學務訊息

### 一、**重要訊息宣導**

#### (一) 個人安全與防範

1. 走路時不邊走邊滑手機、聽音樂，請同學多注意交通安全。
2. 晚上回家，建議行走燈光明亮及人潮較多處，避免行經暗巷及荒涼偏僻的處所；  
另返家時及早取出鑰匙，留意有無可疑人士跟蹤。
3. 夜間若察覺安全異狀，就近進入商店或向路人求援，確保自身安全並報警 110 尋求協助。

4. 請同學踴躍[下載警政服務、視訊報案 App](#)，建立多元報案管道，以利緊急狀況通報，及多一份人身安全保障。

## (二) 反毒宣教:莫當毒品奴隸，吸毒等於死亡

珍愛生命，遠離毒品!吸毒者在身體、精神上都會被毒品所傷害，毒品所帶來的嚴重心癮可讓吸食者缺乏一定的自知力、自我控制能力，由此可引發一系列自殘、自傷等暴力事件。

## (三) 反霸凌宣教：勇敢說不，霸凌止步，拒絕校園霸凌，從你我做起

1. 「霸凌」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、文字、圖畫、符號、肢體動作、電子通訊、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，直接或間接對他人故意為貶抑、排擠、欺負、騷擾或戲弄等行為，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，產生精神上、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，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。
2. 網路霸凌行為可能觸犯刑法公然侮辱罪、誹謗罪等，可處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罰金，如為民法侵權行為，可判損害賠償，請同學注意勿觸法。
3. 若發現同學遭受到校園霸凌時，應鼓勵受凌者及旁觀者勇敢說出來，可以向導師反映，或撥打防制校園霸凌專線（1953）或校安專線 07-3429958 或至進修部學務組(07-3426031 分機 3121、3122)反映。

## (四) 校園全面禁菸

1. 依《菸害防制法》規定，大專校院場所全面禁菸（含電子菸），請勿觸法。
2. 學校後門萊爾富便利商店為衛生所重點稽查地點，不定期派員巡邏，提醒同學切勿貪一時之方便，而影響週遭不吸菸者之權利。
3. 若於校園內吸菸、或於連鎖便利商店、咖啡店及速食店之騎樓及庇廊等禁菸場所吸菸者遭檢舉告發，可《菸害防制法》處新台幣 2,000 元至 1 萬元罰鍰。進修部學務組及軍訓室亦會不定時察查，違反規定於校內任何地方或後門萊爾富吸菸者，每次記予小過乙次處分。

## 二、週會活動訊息

4月10日(四)週會活動：「講座系列專車(菸害防治篇)」，參加班級為**四技4年級、二技4年級各班同學**，請準時於晚上8點20分前至文園二樓會議室(W211)就位完畢，因故無法出席者請依規定完成請假手續。

## 三、學生勤缺及請假作業提醒

### (一) 線上請假申請

1. 進修部課程採線上點名，任課老師登記勤缺有7天的期限，切勿以為缺課隔天沒有曠課紀錄，就未依規定請假，致使逾期無法完成請假手續。
2. 線上請假以事先辦理為原則，如因突發狀況無法提前申請，亦請於**當日算起三日內**上網登錄完畢。

※登錄路徑：校務資訊系統>申請>學務申請作業>學生網路請假作業。

### (二) 線上缺曠更正申請

請同學至少每週一次查詢個人缺曠情形，若被任課老師誤記曠課，請於**兩週內**登入校務資訊系統填寫缺曠更正單並送出(兩週是以被誤記曠課的當天開始計算)，申請資料將透過系統傳送給授課老師審核批准。

※登錄路徑：校務資訊系統>申請>學務申請作業>學生缺曠更正單申請。

## 四、學生平安保險權益相關

- (一) 進修部同學註冊繳費時得參加學生團體平安保險，除教育部每人每學年補助100元外，每位同學每學期尚需自費繳交部份保費(P.S.保障內容包括：意外傷害、疾病住院、失能、身故理賠等權益；(詳細理賠內容及範圍依該年度保險條款為準)。
- (二) 如需理賠，請至衛生保健組(化雨堂旁)填寫「學生團體平安保險理賠申請書」及檢附資料。

# 總務訊息

## 一、各項退費作業

請同學至校務資訊系統維護個人銀行(郵局)帳戶，並確認帳戶名稱為學生「本人」同名帳戶，以利後續各項退費作業順利進行。

※登錄路徑：校務資訊系統(學生)→登錄→學生個人通訊資料及銀行帳號維護。

## 二、學生機車 eTag 重要事項宣導

再次重申轉達總務處公告：

學生機車進入停車場，從前期使用學生證感應進入，因取件時不是很方便，經學生建議改用目前 eTag 感應進入已逾 8 年，近 2 年陸續出現感應作用不良及其他等問題。基於此，學校已編列預算建置車牌辨識系統，惟需經 5 月份相關會議討論核定後始能動支，預計今年暑假動工開學前完成。備註：若同學發生無法開啟柵欄進入，可能原因，請參考【附件】。

## 三、進修部學生汽機停車證申請作業及重要事項宣導

- (一) 汽車停車證「僅提供」車「可進入」民族及鼎中校園內停車場停放，並無個人專屬車位，車輛停妥後貴重物品應自行保管，本校停車位僅供停放使用，對停放車輛不負任何保管之責。
- (二) 汽車停車證停放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下午 6 點至晚上 10 點 30 分，其餘時間停放需另於進修部總務組申請臨時停車證。
- (三) 停車證不可轉讓、仿冒、虛報遺失，如有違反除撤銷其停車證外並依情節輕重依法究辦。

## 四、學生機車停車場重要事項宣導

- (一) 機車出入動線：本校民族路校門外河堤通道僅開放行人與腳踏車通行，機車和汽車禁止通行。學生機車出入停車場動線為：**民族路校門入校，鼎中路校門離校**，

請同學遵照標線及放慢車速行駛，優先禮讓行人並注意其他車輛動態，保護自身與他人安全。

(二) 違規處罰: 依據文藻外語大學進修部學生汽車、機車及單車停車場管理要點，未購(未貼)證或違規停放之汽車、機車及單車經開單警告勸導達三次仍未改善者，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第三章第六條第二款辦理記申誡乙次，經再度查獲違停，將加重處分；其他重大違規事項，不受開單次數限制。

#### 五、運動卡辦理作業

如同學須購買運動卡，請攜帶一寸照片至總務組申請(學期卡 300 元，使用期限為 3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)，另有販售單次運動券(一本 200 元，內有 10 張券)。

進修部 啟

114 年 04 月 06 日